

## 合同审核

项目名称	C06地块
合同名称	洛阳市洛龙区伊河湾项目洛阳广播电台FM106.5广播广告发布合同
合同价	25,000.00
币种汇率	币种：人民币 汇率：1.00000000
暂估金额	0.00
合同类型	营销类合同
合作方	洛阳广播电视台 类型：营销类
合同种类	其他合同
经办部门	集团公司->河南浩德新澜置业有限公司->C06地块->营销部
经办人	李蒙
第三方	
开发单位	地上
工期	
形成方式	

款项类型	费用项
承包范围	<p>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广告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甲方委托乙方实施的相关事宜，签订本合同，以明确双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的权利、义务和责任并共同遵守。</p> <p>一、媒体类型 FM106.5广播音频广告</p>
合同概述	<p>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广告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甲方委托乙方实施的相关事宜，签订本合同，以明确双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的权利、义务和责任并共同遵守。</p> <p>一、媒体类型 FM106.5广播音频广告</p> <p>二、广告内容</p> <p>1、广告内容：洛阳市洛龙区伊河</p>

湾项目房产信息

2、选用时间为：2023年3月5日-4月3日（30日计算）

3、投放频率次数：15次/天，每段广告时长15秒（含15秒）

4、此播放时间段为刻钟套播

: 07: 45/08: 45/09: 45/10: 45/11: 45/12: 45/13: 45/14: 45/15: 45/16: 45/17: 45/18: 45/19: 45/20: 45/21: 45;

付款方式

五、付款方式

1、广告费用付款形式：

1.1甲方应于合同签订日起3个月内向乙方一次性支付合同全部款项；

1.2以上费用采用银行转账支付方式，付款前乙方需提供全部等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甲方有权延迟支付该批次费用且不视为违约。乙方应在开票之后5个工作日内将发票送达甲方，甲方签收发票的日期为发票的送达日期。

2、增值税税率说明：

2.1、合同价增值税税率按6%计算，如因国家税收政策变化引起增值税税率调整，增值税税金依据国家增值税税率调整进行增减调整，合同价随增值税税金增减进行增减调整（合同不含税金额不变）。增值税税金增减金额随付款节点进行调整，结算总价的税金按实际付款时税率进行结算。

2.2、如因乙方纳税资格变更引起增值税税率变化，风险由乙方自行承担（税率增加的，甲方仍按原税率支付税金；税率减小的，甲方按减小后的税率支付税金）。

### 3、对发票不合规的约定

3.1、乙方提供的发票为增值税专用发票的，因乙方迟延送达、开具错误等原因导致其提供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没有通过税务部门认证，造成甲方不能抵扣的，甲方有权拒绝接收。

3.2、乙方开具虚假、作废等无效

发票或者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开具、提供发票的，乙方应自行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并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20% 的违约金，乙方提供履约保证金的，甲方有权扣除乙方全部履约保证金，以上违约金或履约保证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应予以赔偿；乙方重新开具的发票仍与合同约定不符的，乙方除按本项前述约定承担责任外，甲方拒绝接收；乙方无法开具发票的，乙方除按本项前述约定承担责任外，乙方应退还甲方已付款项，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4、其他税务风险的合同约定，

4.1、如果甲方丢失增值税专用发票联和抵扣联，乙方应向甲方提供专用发票记账联复印件，并加盖乙方发票专用章。

4.2、如果获得开具的汇总专用发票，则乙方应提供其防伪税控系统

	开具的《销售货物或者提供应税劳务清单》，并加盖发票专用章。
质量要求及 保修约定	
备注	